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 W Nelson Interior Architect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1)

董事會會議通知

K W Nelson Interior Architect Group Limited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星期四)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討論下列事項：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年度業績」)；
2. 批准年度業績公告之稿本及批准年度業績公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3. 考慮及通過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地點及通告；
3. 考慮及批准宣派末期股息(如有)；
4. 考慮及批准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需要)；及
5. 處理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K W Nelson Interior Architect Group Limited

主席及行政總裁

劉經緯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劉經緯先生、梁美恩女士及黃兆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包括李偉君先生、許志偉先生及蘇瑩枝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kwnelson.com.hk>。